

一周多之前去洛城听了李健的独唱音乐会。虽然喜欢听歌唱歌，我对音乐会之类的活动却一向并不十分热衷。不管哪种艺术形式，都有其社会内涵，因此表演和看表演，是不可或缺的两个部分，免不了也就有了功利和虚荣的掺杂。艺术又有极其个人的一面。你爱油画的厚重，她爱水彩的轻盈，我喜欢山水画的清奇与悠远。你推崇美声，他迷恋流行，我则对民歌情有独钟。萝卜青菜，各有所爱。艺术的极致，应该是直指人心的。但每个人的生命经历不同，灵魂的需要亦千差万别。能打动这个人的，另一个人却很可能无动于衷。在秋风中夜雨里被感动了，在炎炎烈日下可能会生出全然不同的感受。因此对我而言，听什么歌，唱什么歌，基本上就是个人的行为。虽然喜欢听李健的歌，并且欣赏他做人的纯粹和对音乐的执着，我对这场演出的兴奋，更多来自能跟好朋友一起度过一个轻松快乐的夜晚。

我的父亲母亲

戴醒

些惆怅，还是舞台的音响放大了他歌声里的故事和情绪，我发现自己被深深震撼，听到“这是那一辈人留下的足迹几场风雨后就抹去了痕迹这片土地曾让我泪流不止它埋葬了多少人心酸的往事”，我惊奇地发现自己已经止不住泪水。今天的世界，处在一个非常奇特的时代里，不管是太阳升起还是降落的地方，都在发生着奇特的事情。多年以前，我从一片土地走到另一片土地。多年之后，我对土地之说只能保持缄默。一片歌舞升平之中，是故乡又是他乡的音符，和它传来的小人物的悲欢，让我明白沉默的原因不是忘却。

音乐会之后我开始反复地听这首歌。我想试验一下听了多少次后我会开始不再感动，可直到现在，我的实验还无法做结论。“明天我要去邻居家再借点钱”，多么熟悉的往事！那时我正当少年，去借钱的，是我那需要一并承担父亲全部责任的母亲。外公一家被下放农村，手无缚鸡之力的商人教书之家，必须要靠干农活挣工分养活自己，个中窘困可想而知。因此母亲的工资，除了支撑我们母女的生活，还常常用来帮助她身后的大家庭。月底拮据借钱月初再还，也就成了家常便饭。骄傲如她，不知那时心里是什么样的感受。而我，却在



现实生活

从南京到福州，高铁要五个多小时，加上一小时汽车，才能到福清。第一次来福清，车马劳顿，稀里糊涂出发，精疲力竭到达。入住永鸿温泉度假大酒店，一个很漂亮的下榻处，很多作家赶过来参会，我到达时，人基本上聚齐。时间已偏晚，匆匆吃碗面条，歇一会，下楼去泡温泉。没想到有许多露天水池，好大一片琳琅满目，非常奢侈而且豪华，结果是一个独自享受，月明星稀，不时有夜班飞机从天空上掠过。我泡在池子里赏月，对着天空发呆，孤家寡人喝茶，既得意，又觉得太可惜。家里老人都说，日本人最喜欢泡温泉，我一直

代，连绵不断。

一个对母亲和我都有特殊意义的日子快要到了。我为此练了很多遍“父亲写的散文诗”，原想唱好了这几天发给歌友听听的。最后决定放弃，是因为不管我如何调整声音和感情，都唱不出想要的效果。音乐真是个很神奇的东西。它的表达是连续的，从低到高，从开始到结束，从细微到整体，能给人以无限的表现方式和诠释的可能。可惜只有少数人被赋予了能完美驾驭它的潜质。我肯定不属于那少数人。我能做的，便是在这个时候，写下这些文字，来表达我对自己的“父亲”母亲以及她所属的那片土地和那个时代的怀念。不同于音乐，文字的表



夜光杯

觉得只要有温泉，只要有机会，谁不喜欢。今晚显然是例外，大家没觉得放弃有点罪过。回房间在网上发文抱怨，网友调侃，说“其他作家都去喝酒了，顾不上”。

还没出发，接到当地发过来的短讯，“文献名邦”美丽福清欢迎你。当时心里嘀咕，文献名邦不是随便就能说的，这玩意得货真价实。朱熹曾解释文献的含义，所谓文，典籍也，所谓献，贤也。也就是说必须历史悠久，必须文化发达，必须人才辈出，这样的好地方当然值得一去。福清人引以为豪的是林则徐，林是此地乡贤，主人肯定会提到他，肯定会说“虎门销烟”。作为

在福清泡温泉

叶兆言

舰队绕道而行，直接开到遥远的南京城下，逼迫清政府签约，割让香港。南京条约是中国近代史上第一个不平等条约，和林则徐有直接的关系。

很舒适地泡着温泉，一边仰望星空，一边回想中国多难的近代历史，这姿态有点奇怪，有点矫情。在福清的这几天，除了走马观

一名南京人，我因此也会有许多联想。首先他当过南京的父母官，当过江宁布政使，留下了不错的政治声誉，他的官场通道，从南京开始一路上升。其次是在虎门那地方伤风感冒，喷嚏却打到遥远的南京，大英帝国没在广州过多纠缠，它的无敌舰队绕道而行，直接开到遥远的南京城下，逼迫清政府签约，割让香港。南京条约是中国近代史上第一个不平等条约，和林则徐有直接的关系。

很舒适地泡着温泉，一边仰望星空，一边回想中国多难的近代历史，这姿态有点奇怪，有点矫情。在福清的这几天，除了走马观

花采风，开会，与当地作者座谈，还可以一聊的是天天享受温泉。福建温泉很多，有各种讲究，除了入住的酒店，主人还带我们去东龙湾享受海水温泉。海水温泉几个字，也是第一次听说，所以出名，据说含有“水中黄金”偏硅酸，在温泉中享有王者地位，属于精华中的精华。

当然，到了福清入乡随俗，更想看与林则徐有关的遗迹。林出生福建候官，也就是今天的福州，福清只保留了他的祖居，地点在海口镇的岑兜村。明末清初的老宅，还有口古井，整石凿成的八角井栏，依然保存完好。温故从来都是为了知新，景行维贤，历史可以穿越，时光能够倒流，此次到福清，只是匆匆跑去一瞥，已经心满意足。

窃以为，梅花、兰花是一类的。

“拗相公”王安石先生有感而发“墙角数枝梅，凌寒独自开。遥知不是雪，为有暗香来。”他也认为梅花是不张扬的，尤其是在冬天，梅花香自苦寒来。

梅花属冬花是不言自明的。可是，南北朝的陆凯说：“折花逢驿使，寄与陇头人。江南无所有，聊赠一枝春。”他认为梅花是春天的象征，是报春的使者，这么说，我不知道迎春花情何以堪。好吧，可备一说，我虽然不赞成你的观点。

兰花呢，当然是春花。陆放翁说“蜂蝶有路依稀到，云雾无门不可通。便是东风难着力，自然香在有无中。”李白也说它“若清风吹，香气为谁发。”因此，与梅花一样，它也是不张扬的，时时散发着幽香，如大家闺秀，亦宛若小家碧玉。因此，您看，大户人家、名门望族，甚至附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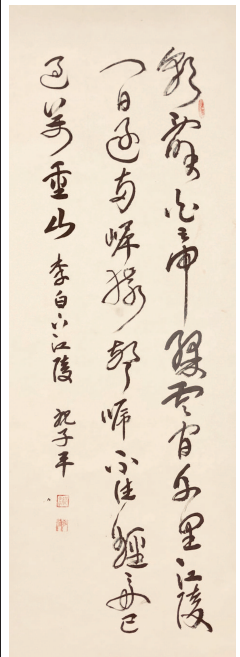
桂花引

风雅者，都在客厅里置放兰花。

而桂花呢，跟兰花、梅花就不是一类了，它在浓郁的秋天开放，而且是怒放，而且放得那么浓烈，那么张扬，那么不可一世、那么放荡不羁。甭管您多大的院子，一到秋天，您瞧好了，整个院子都弥漫着扑鼻的桂花香。因此，甭管您在这个院子里的哪个角落，都会被它吸引过去，都能循着香气找到它。

因此，白居易执意“山中寻桂子”，王摩诘激赏“人闲桂花落”，宋之问钟情于“桂子月中落，天香云外飘”，即使粗糙如金主完颜亮者，读到柳三变的“有三秋桂子，十里荷花”时，也“遂起投鞭南下之意”。他还没闻到呢，他只是听到桂花的大名，就迫不及待要策马南奔了。可见，桂花是雅俗共赏的花型。

雅俗共赏到什么程度呢？吃有桂花糕、喝有桂花露、闻有桂花香，而且，与梅花的幽香、兰花的淡香不同，桂花属浓香。浓到什么程度呢？非着一“引”字不能尽述。所以说，桂花



李白《下江陵》
书法 祝子平

引，这个“引”是牵引、是吸引，是引诱，它用无形的绳子——香气——牵引、吸引、引诱着你。就是那么醉人的香！所谓赏于春、醒于冬而醉于秋者，非醉于秋色，而醉于秋香、桂花飘香也。



海德堡的凯铁欧德桥头堡(钢笔淡彩)

杨秉辉

聊，有说吃小龙虾幸福，有说日料或牛排，笑笑，觉得还是吃家常菜幸福。

家常菜，是指从小吃的，邻居们也吃，得来方便的那种菜。

一次在土耳其旅游，一路海鲜吃过来。到伊斯坦布尔，还打车到水产市场买活的海蟹，其味鲜美，肉质细腻，很像大闸蟹而个大肉多胜之，但到最后一天，还是不可抑制地想吃家常菜。同伴打电话给家里，让准备些菜，下飞机回家吃，旁听后连连责怪，这些菜勾人馋虫，听见有联想，而又吃不到，有点折磨人。

到茶友那里去，那是个上海人居住的老小区，走廊里常有各种菜的香味，心中愉悦，幸福生活就在身边。

家常菜平易质朴，如邻家哥哥，隔壁女孩，相处自然。山珍海味可偶一为

之，难以处常，因其不尽和我们的肠胃匹配，品尝和消化，要比平常食物更耗精力和能量。所谓“飘风不终朝，骤雨不终日”，象小龙虾、日料、牛排等吃过要有个间歇再吃，难以连续；而家常菜可常吃不厌，是日常生活中可以拥有的快乐。美味如乘热气球或登峰俯瞰河山，而家常菜如行走于大地。

家常菜虽然普通，但菜式很多，随四季变化更迭。同一个菜，大的搭配中常可有些小的翻新。同一个菜，各家烧的往往不尽相同，令人兴味无穷。烧得好的家常菜，常令人击节赞赏，人生享受，亦在于此。

民以食为天。家常菜是知足常乐和家的氛围的体现，它也是一种乡愁。它是中国人的一个根。

家常菜

卞建林

抗冰船航行至欣洛彭海峡的东侧、东北地岛西海岸中部的帕兰德湾抛锚早餐时，领队宣布餐后 will 集体下船前往东北地岛。分乘数条冲锋舟相继登陆之后，按例，我们先在海岸边稍作停留，等先抵岛的几名外籍探险队员对岛上安全环境仔细观察一番，重点是确认附近没有北极熊后，他们荷枪实弹分别站好安全卡位，开始了我们的探险。

我们这帮人中有六十多岁老人，正上小学的少儿也有二三个，为了让大家都能够充分体验北极荒岛徒步探险科考乐趣，探险队特地安排了两条线路。女士和年大体弱者大多选择难度系数较低的线路，近距离观察岛上的动植物和地质、地貌。大部分体力较好者，则毫不犹豫地选择了远距离徒步攀登一座百十来米高的山峰。

两队分开徒步前进不久，便发现一处保存完好的全木质群房。原来，这是一座以瑞典古斯塔夫五世国王名字命名的瑞典科考站，虽已在上个世纪中叶结束使命，但它犹如没落贵族，一点也不失曾有的风范。整片建筑错落有致，虽经风雪长年侵蚀，仍傲然屹立，外表亦十分整洁。屋外还堆着没烧完的煤，煤堆旁立着的几把煤锹铁铲，还有火塘里静静躺着的燃烧过的煤块，仿佛在告诉我们主人们不久才离开，炭火也是刚熄灭，余温还在。

经过古斯塔夫五世的瑞典站，

一路上不时遇到各种冰碛地形，冰川漂砾、石环阵和动物尸骸常来做伴，多条冰川融水小溪流自远处山岗汨汨奔涌而来。许是多年的军旅生涯直觉使然，就在大家一路走一路看，一路拍一路玩着的时候，我独自一人径直向不远处的山顶走去，直觉告诉我，山顶之上当有最美风景。山不高，沿途因冰川漂砾

首登 1057 峰

石沿

而形成的厚厚的碎石山路，却很不好走，走一步陷一步，就像走在雪地里，每走一步都要费点气力。好不容易爬到山顶，放眼四顾，高处的北极展示给我们的果然是不一样的风景，用无与伦比、摄人心魄形容也不为过。只见远远近近上漂浮着的一座座大大小小、起伏起伏的冰山，被层层薄雾轻轻笼罩，静静停泊在蓝墨色的大西洋面上，展示着它们时而刚毅、时而妩媚的绝佳气质形象，让人们在享受这份绝美的同时，不由自主地感叹大自然鬼斧神工和天工造物的无限神奇。皑皑冰川在阳光照耀下将北极的山山水水、沟沟壑壑映照得一片光亮。目力所及，远远近近，一条条莽莽苍苍、气势磅礴、宛若入海巨龙的冰川，蜿蜒着、挥舞着、奔腾着直奔大西洋。

此景此情，是何等的令人壮怀激烈。站在山巅，颇有“问苍茫大地，谁主沉浮”的舍我其谁之感。此等景致怎可独享，于是向远处仍在缓慢而行的人们挥舞着防风帽，招呼他们赶快上来一睹这难得的美景。大家上得山顶一样的赞叹不已，纷纷在东北地岛最高峰留下自己最美身影，盘桓久久，不愿离去。有人即兴赋打油诗一首，“风光无限好，一览众山小。北极景色美，此生忘不了。”

下山途中，探险队副领队告诉我们，据他所知，我们这支团队是中国来北极科考探险队伍中首批，也是唯一一批登上此山峰的人，也是上岛的中国团队基本都是走到山脚下完事。闻听此言，正和同行老董先生逗着乐的上海交通广播电台主持人李强灵机一动，大声提议，“我们就将这座无名峰命名为 1057 峰，好不好！”提议迅速得到大家的一致拥护。一个新的、难忘的历史性时刻就此产生。从此，中国在北极不仅有了自己的黄河站，还有了首个以自己的广播频率命名的北极山峰。而我也无比荣幸、当之无愧地成为第一个首登 1057 峰的中国人。这是何等值得庆祝、纪念的“重大历史事件”啊。

密集的白鲸群十分罕见，明请看本栏。

十日谈

极致北极
责编：龚建星